

第七章：四種緣起教法

如四位採藤者採藤般，佛陀以四法教緣起，即：

第一法：從始至末；

第二法：從中至末；

第三法：從末至始；

第四法：從中至始。

(一) 從始至末＝隨順緣起第一法 (anuloma paticcasamuppāda)

在四位採藤者之中，有一位先找到藤的根。這人斬那藤根，再把它整條拉起，直到它的尾端，然後把它帶走，以供適當的用途。同樣地，佛陀以從無明（始）至老死（末）的方法教緣起：*ti kho bhikkhave avijjāpaccayā saṅkhārā ... jātipaccayā jarāmaraṇam.*——如是，諸比丘，無明緣生行……生緣生老死。（《中部·大愛盡滅經》Majjhima Nikāya, Mahātañhāsankhaya Sutta：《清淨道論》第 17 章·節 29）

(二) 從中至末＝隨順緣起第二法

在四位採藤者之中，另一位先找到藤的中部。他斬那藤的中部，而只拉出它的上半段，然後把它帶走，以供適當的用途。同樣地，佛陀教示：*Tassa tam vedanām abhinandato abhivadato ajjhosāya tiṭṭhato uppajjati nandī. Yā vedanāsu nandī tadupādānam. Tassupādāna paccayā bhavo. Bhavapaccayā jāti, jātipaccayā jarāmaraṇam.*——極樂於受者開心地歡迎它，說：「這很好！這很好！」他還是執著它，樂在他心中生起。樂於受是取。於那人，取緣生有；有緣生生；生緣生老死。

如此，佛陀以從受（中間）至老死（末）的方法教緣起。（《清淨道論》第 17 章·節 30）

(三) 從末至始＝逆緣起法 (paṭiloma paticca- samuppāda)

另一人先找到藤的末端。他從藤的末端拉起，直到它的根部，再取走整條藤，以供適當的用途。同樣地，佛陀問：*Jātipaccayā jarāmaraṇanti iti kho panetam vuttam. Jātipaccayā nu kho bhikkhave jarāmaraṇam no vā, katham vā ettha hotīti.*

Jātipaccayā bhante jarāmaraṇam, evam no ettha hoti ‘jātipaccayā jarāmaraṇa’nti.

Bhavapaccayā jāti ... Avijjāpaccayā saṅkhārāti iti kho panetaṁ vuttam. Avijjāpaccayā nu kho bhikkhave saṅkhārā no vā, katham vā ettha hotīti.

Avijjāpaccayā bhante saṅkhārā, evam no ettha hoti ‘avijjāpaccayā saṅkhārā’ti.

「『我說生緣生老死。諸比丘，老死是否以生為因？你們認為怎樣？』

『以生為因，老死生起。尊者，我們說生緣生老死。』

『我說有緣生生……無明緣生行。諸比丘，行是否以無明為因？你們認為怎樣？』

『以無明為因，行生起。尊者，我們說無明緣生行。』」

如此，佛陀以從老死（末）至無明（始）的方法教緣起。（《清淨道論》第 17 章 · 節 31）

（四）從中至始 = 逆緣起第二法

在那四位採藤者之中，另一位先找到藤的中部。他便割斷中部，再沿下拉至根部，然後帶走它，以供適當的用途。同樣地，佛陀教示：Ime kho bhikkhave cattāro āhāra kiṁ nidānā kiṁ samudayā kiṁ jātikā kiṁ pabhavā. Ime cattāro āhāra taṇhā nidānā taṇhā samudayā taṇhā jātikā taṇhā pabhavā. Taṇhā cāyām bhikkhave kiṁ nidānā ... Vedanā ... Phasso ... Salāyatanaṁ ... Nāmarūpaṁ ... Viññānaṁ ... Saṅkhārā kiṁ nidānā ... Saṅkhārā avijjā nidānā avijjā samudayā avijjā jātikā avijjā pabhavā.——諸比丘，什麼是這四食（āhāra）的因緣（nidāna）？（當與其他因聚集時。其他因是趣、依著、時與加行：gati, upadhi, kāla, payoga）什麼是它們的集（samudayā）？什麼是它們的生因？什麼是它們的原因？這四食以渴愛為因緣；（當與其他因聚集時）以渴愛為集；以渴愛為生因；以渴愛為原因。渴愛的因緣是什麼？……受……觸……六處……名色……識……行的因緣是什麼？（當與其他因聚集時）集是什麼？生因是什麼？原因是什麼？

行以無明為因緣；（當與趣、依著、時與加行等因聚集時）以無明為集；以無明為生因；以無明為原因。（《相應部》；《中部》）

如此，佛陀以從四食或業有或愛（中間）至無明（始）的方法教緣起。（《清淨道論》第 17 章 · 節 32）

在上述四個緣起教法當中，至此已說明了第一法，即從始（無明）至末（老死）的隨順緣起第一法。現在再說明從中至末的隨順緣起第二法。

二、隨順緣起第二法

Sa kho so bhikkhave kumāro vuḍḍhimanvāya indriyānam paripākamanvāya pañcahi kāmaguṇehi samappito samaṅgibhūto paricārati. Cakkhuviññeyyehi rūpehi

itthehi kantehi manapehi piyarupehi kāmūpasarīhitehi rajañyehi. Sotaviññeyyehi saddehi ... Ghānaviññeyyehi gandhehi ... jivhāviññeyyehi rasehi ... kāyaviññeyyehi photthabbehi itthehi kantehi manapehi piyarūpehi kamūpasamīhitehi rajañyehi. So cakkhunā rūpañ disvā piyarūpe rūpe sārajjati, appiyarūpe rūpe byāpajjati anupatthitakāyasati ca viharati parittacetaso, tañca cetovimuttim paññāvimuttim yathābhutam nappajānāti, yathassa te pāpakā akusalā dhammā aparisēsā nirujjhanti. So evam anurodhavirodham samāpanno yañ kiñci vedanām vedeti sukham vā dukkham vā adukkhamasukham vā, so tam vedanām abhinandati abhivadati, ajjhosāya tiñthati. Tassa tam vedanām abhinandato abhivadato ajjhosāya tiñthato uppajjati nandī. Yā vedanāsu nandī tadupādānam. Tassupādāna paccayā bhavo. Bhavapaccayā jāti, jātipaccayā jarāmarañam, soka-parideva dukkha domanassupāyāsā sambhavanti. Evametassa kevalassa dukkhakkhandhassa samudayo hoti.

諸比丘，那男孩成長，諸根成熟，樂於得享五欲，即可喜、可樂、親愛、喜好與涉及欲貪（kāmarāga），由眼識認知的顏色、由耳識認知的聲、由鼻識認知的香、由舌識認知的味和由身識認知的觸。

那男孩看到可喜的顏色時，即執著它；若是不可喜的，他就對那色所緣起瞋心；他不外於身至念（kāyagatāsati），心胸狹窄。他不能如實知見完全根除低下不善法的阿羅漢道心，以及自在的阿羅漢果慧。那人貪好憎惡，體驗種種受，或樂或苦或不苦不樂。那人樂於受，開心地歡迎它，說：「這很好！這很好！」依然執著於它。由於樂於受，開心地讚嘆它及依然執著於它，樂貪（nandīrāga）即在他心中生起。樂貪於受是取。過後，對於他，即發生了：以取為因，有生起；以有為因，生生起；以生為因，老死、愁、悲、苦、憂與惱生起。如此，這是（完全沒有快樂的）苦蘊之生起。（對耳門等亦是如此。）（《大愛盡滅經》）

根據上述的教示，可以：

1. 始於六處辨別緣起，或
2. 始於受辨別緣起。

這辨別法與隨順緣起第一法裡，從六處至老死的辨別法一樣。

應明白在辨別更遠的未來世，直到輪迴之終結：

1. 六處、觸、受、（無明）、愛、取、有（業有與行）是屬於今世，
2. 生與老死是第一個未來世。

若還有更遠的（未來）輪迴：

1. 六處、觸、受、（無明）、愛、取、有（業有與行）是屬於第一個未來世，

2. 生與老死是第二個未來世；等等。

禪修者也可以辨別過去的輪迴：

1. 六處、觸、受、（無明）、愛、取、有（業有與行）是屬於第一個前世，
2. 生與老死是今世；

然後

1. 六處、觸、受、（無明）、愛、取、有（業有與行）是屬於第二個前世，
2. 生與老死是第一個前世；

然後

1. 六處、觸、受、（無明）、愛、取、有（業有與行）是屬於第三個前世，
2. 生與老死是第二個前世；等等。

這是連貫兩世的辨別法。若能夠從較遠的過去世辨別至未來世，禪修者也就能夠明白與它相似的緣起第一法。其原因是：生即是識、名色、六處、觸與受，無明則包括在愛與取之內，而行則包括在業有之內。換言之，愛、取與有即是無明、愛、取、行與業。所以，對已熟練了緣起第五法（在緣起的開始階段已教過了）和隨順緣起第一法兩者的禪修者來說，這隨順緣起第二法是很容易的。

三、逆緣起第一法（從末至始）

在此是以倒轉的次序教緣起，即從末端的老死至前端的無明。逆緣起的次序是：

1. 老死

2. 生

（以上兩個是屬於未來時。）

3. 有

4. 取

5. 愛

6. 受

- 7. 觸
- 8. 六處
- 9. 名色
- 10. 識

(以上從三至十是屬於現在時。)

- 11. 行

- 12. 無明

(以上十一與十二是屬於過去時。)

再者，若禪修者要辨別更遠的未來世，他可以如下辨別：老死與生是屬於第二個未來世；有、取、愛、受、觸、六處、名色、識是屬於第一個未來世；行與無明是屬於今世。

如此連貫因果關係，直到辨別了最後一個未來世的因與果。

再者，禪修者也可以辨別更遠的過去輪迴：老死與生是屬於今世；有、取、愛、受、觸、六處、名色、識是屬於第一個前世；行與無明是屬於第二個前世。

以這方法，禪修者可以盡其能力，辨別更遠的過去世的因果。這是連貫三世因果關係的辨別法。對已熟練了隨順緣起第一法的禪修者，這辨別法也是不難的。

一些辨法的例子

在以智知見老死由生引生後，再如下辨別因果：

由於生生起，老死生起；

生是因，老死是果。

再者，以智知見業有引生生之後，再如下辨別因果：

由於業有生起，生生起；

業有是因，生是果。

以此逆轉的次序辨別，直到前端的無明。

四、逆緣起第二法（從中至始）

四食

對於這種辨別法，註釋有解釋摘自《相應部·因緣品·食經》（*Samyutta Pāli, Nidāna Vagga, Āhāra Sutta*）的節錄。在那部經裡，佛陀以從中間的四食至前端的無明教逆緣起法。所以在此先解釋四食。四食是：

1. 段食（*kabalīnkārā āhāra*）：無論此食是粗或細，在弄成一口大小後，雖然未吞，卻有如已吞（對於說明，請見下文）。
2. 觸食（*phassāhāra*）：接觸所緣之食。
3. 意思食（*manosañcetanāhāra*）：催促心之食。
4. 識食（*viññāṇāhāra*）：識知之食。

Vipākavatṭa bhute paṭisandhipavattiphassādike kammasamutthānañca ojāṁ sandhāya ‘cattāro āhāra tanhānidānā’ti ādi vuttam. Vaṭṭupathambhakā pana itarepi āhāra tanhāpabhavē tasmiṁ avijjamāne na vijjanti ‘tanhānidānā’ti vatturū vattanti.（《根本疏鈔》；《大疏鈔》）

關於以下屬於果報輪轉，及在結生（*patisandhi*）與生起（*pavatti*）時生起的四食，即：

1. 觸食：與果報識相應的觸，
2. 意思食：與果報識相應的思，
3. 識食：果報識，
4. 段食：包括在業等起色（*kammasamutthāna rūpa*, 業生色）裡的業生食素（*kammaja ojā*）。

佛陀教示：這四食以愛為它們的因緣（*cattāro āhāra tanhā nidāna*）。雖然在此是以了義教法（*nitattha*）指它為屬於果報輪轉的四食，但若沒有渴愛作為根源，其他非業生食（這能以親依止力支助輪轉苦不斷增長，即煩惱輪轉、業輪轉及果報輪轉不斷地輪轉）也就不能生起，所以說愛（*tanhā*）是因緣（*nidāna*）是恰當的。

非業生食 = 非執取食 (anupādiṇṇaka āhāra)

Imesam sattānam khādantānampi akhādantānampi bhuñjantanampi abhuñjantānampi paṭisandhicitteneva sahajātā kammajā ojā nāma atthi. Sa yāvapi sattamā divasā pāleti. Ayameva upādiṇṇaka kabalikārāhāroti veditabbo.

Tebhūmakusalākusalakiriyavasena anupādiṇṇaka. Lokuttarā pana ruḷhīvasena kathitāti. (《相應部註》)

Paṭisandhicitteneva sahajatāti lakkhaṇavacanametarī. Sabbāyapi kammajarūpa-pariyāpannāya ojāya atthibhavassa avicchedappavatti sambhavadassanattho. Sattamāti uppānadivasato patthāya yāva sattamadivasāpi. Rupasantatīm paveṇighaṭanavasena. Ayamevāti kammaja ojā. Kammaja ojā pana paṭicca uppānaojā akammajattā anupādiṇṇa āhārotveva veditabba. (《相應部疏鈔》)

根據上述的註釋與疏鈔，屬於果報輪轉一部分的上述四食是四執取食 (upādiṇṇaka āhāra)。四非業生食 (akammaja āhāra) 或非執取食則是：

1. 觸食是與善心、不善心和唯作心相應的觸。
2. 意思食是善思、不善思與唯作思。
3. 識食是善識、不善識與唯作識。
4. 段食是心生食素、時節生食素與食生食素。

這四非業生食（非執取食）支助生死輪轉苦 (saṁsāra vatṭa dukkha)。由於如果沒有渴愛作為這四食的根源，它們就不能生起，因此以隱喻之法 (neyyattha) 說愛為因緣是恰當的。

段食

食生食素包括在非執取食之內。食生食素有四種，即：

1. 由業生食素製造的食生食素，
2. 由心生食素製造的食生食素，
3. 由時節生食素製造的食生食素，
4. 由前生食生食素製造的食生食素。

在此會對它稍微多解釋一些。古代大德翻譯「段食」一詞為：「雖然沒被弄成一團，卻有如已被弄成一團。」這譯文有非常深奧的含義。

色法或究竟法並沒有從一處移至另一處的本質。一旦生起，它們即刻在生起之處壞滅。當食（譬如有情所吃的飯）在盤上、在嘴裡、在喉嚨裡、剛吃下在胃裡等時，它們只是一組組的時節生食素八法色。它們只是持續不斷地由色聚裡的火界（時節）製造的色法。根據究竟法的本質，色法生起後就即刻壞滅。在咀嚼時所生起的色法是一個，在吞時所生起的色法是另一個，在胃裡食物的色法又是另一個。它們並不是能夠從盤至嘴、從嘴至喉，再從喉至胃持續存在的究竟法。它們並不能持久存在，至有足夠的時間讓人把它們弄成一團與吞食。然而，只要那名為「食物」的時節生色聚裡的火界支助力還未耗盡，新的時節生色聚就會持續不斷地生起。因此，它被譯為「雖然沒被弄成一團，卻有如已被弄成一團」之食。

剛吃下的食物（即稱為段食的時節生色聚）的時節生食素，在受到命根九法聚的火界（消化火界）之助時，能夠製造食素八法聚，它們是由時節生食素製造的食生色。每一個業生食素、心生食素、時節生食素及前生食生食素，在獲得那食生食素的助力時，它們每一個（食素）也都能製造新的食素八法聚。這些新的食素八法是由那些食素製造的食生色。而且，這些食生色裡的食素也是食生食素。這是提供助力的食生食素如何獲得食生食素之稱。

四食的力量

1. 段食引生食素八法聚。
2. 觸食引生三種受。
3. 意思食引生三有（bhava）。
4. 識食引生結生名色。

(一) 段食：如上述的說明，段食引生食素八法聚。

(二) 觸食：只有當有能力引生樂受的觸生起時，觸食才能引生樂受。只有當有能力引生苦受的觸生起時，觸食才能引生苦受。只有當有能力引生捨受的觸生起時，觸食才能引生捨受。

(三) 意思食：導致投生欲界的業引生欲有（kāma bhava）。導致投生色界或無色界的業引生相符之有。如此，意思引生三有。

(四) 識食：識食以俱生等緣力，在結生剎那時引生相應名蘊及業生色。（《相應部註》）

Ettha ca ‘manosañcetanā tayo bhave āhāratīti sāsava-kusalākusala cetanāva vuttā. ‘Viññāṇam paṭisandhi nāmarūpam āhāratīti paṭisandhi viññāṇameva vuttam. Avisesena pana tam samupayuttataṁ samuṭṭhānadhammānam āharanatopete ‘āhāra’ti veditabbā. (《相應部註》)

Sāsavakusalākusala cetanāva vuttā visesapaccaya- bhāvadassanāṁ hotanti. Tenāha ‘avisesena panā’ti adi. Paṭisandhi-viññāṇameva vuttanti esevanayo. Yathā tassa tassa phalassa visesato paccayatāya etesam āhārattho. Evam avisesatopīti dasseturū ‘avisesenā’ti ādi vuttam. (《相應部疏鈔》)

應注意「意思引生三有」是指屬於漏 (āsava) 之所緣及有能力「推轉」生死輪轉苦的善思與不善思。如此說是因為它們是導致生死輪轉苦的特定因。應明白，一般上一切世間思（善、不善與唯作）是引生相應名法與心生色之因。

在「識引生結生名色」 (viññāṇam paṭisandhi nāma- rūpam āharati) 這一句裡，它是指結生識而已。一般上，識被稱為「食」是因為它引生相應法與心生色。

(一) 在四食當中，段食（即四等起食素或四生食素）通過製造新的食素八法聚，以及支助四等起色而完成食之作用。

(二) 只有在與所緣接觸時，觸食才完成其引生受的作用（食之作用）。

(三) 意思在催促心，或致力於令因果生起與連接之後，即已完成了引生三有的食之作用。

(四) 只有在省察諸蘊之生起，而明確地識知所緣之後，結生識才能完成引生相應法與業生色或心生色的食之作用。

(一) 段食通過製造食素八法聚與支助四等起色維持色身，以便色相續流不會中斷，而成為維持諸有情繼續存在之因。雖然色身確實是由業引生，但在段食的支助之下，它可以維持十年乃至百年，即直至壽終。為何由母親生的嬰兒必須在有保姆餵他奶等等之下才能活得久？這就好像有木柱支撐的屋子不會倒塌，同樣地，受到食支助的色身亦得長存。

雖然在支助四等起色之後，段食即已完成了食之作用，但它是兩種色相續流（即食等起色與執取色—業生色）之因。它以隨護力 (anupālaka satti) 支助業生色，及以生力 (janaka satti，直接引生之力) 支助食等起色。

(二) 在接觸受的「足處」之所緣後，觸食通過引生受而成為維持諸有情繼續存在之因。

(三) 通過造業（即善業或不善業）意思成為有 (bhava) 的基因，而成為維持諸有情繼續存在之因。

(四) 在明確地識知所緣之後，識食通過引生名色，而成為維持諸有情繼續存在之因。
。

Upādiṇḍarūpasantatiya upatthambhaneneva utucittaja- rūpasantatīnampi upatthambhanasiddhi hotīti ‘Dvinnam rūpasantatīna’nti vuttam. Upatthambhanameva sandhāya ‘anupālako hutvā’ti ca vuttam. Rūpakāyassa thītihetutā hi yāpana anupālanā.
(《相應部疏鈔》)

上述疏鈔解釋，段食是以隨護力支助業生色（即執取色），及以生力支助食等起色。通過支助業生色相續流，也就同時完成了支助時節生色與心生色相續流的作用。所以提及以食緣力（āhāra paccayā satti）支助業生色（即執取色）與食生色相續流。該疏鈔提及隨護力是指助力（upatthambhana）。成為維持色身持續不斷的因即是隨護（保護）。

對於辨別的要點

可以把「食」分為以下兩種：

1. 作為果報輪轉四食，
2. 作為業輪轉四食。

《食經註》（《相應部註》第二冊・頁二七，緬文版）取果報輪轉四食為「食」；取業輪轉四食為「食」的則有《相應註》第二冊・頁二五、《根本疏鈔》第二冊・頁八六及《大疏鈔》第二冊・頁二四五（緬文版）。若禪修者要從辨別果報輪轉四食為始，那他即應依照以下的說明辨別，以辨別結生剎那的四果報輪轉法為始。他也可採用相同的方法，以辨別在他一生中所生起的果報輪轉法為始。

始於果報輪轉四食的辨別法

若你的結生是三因喜俱結生，那麼在結生剎那即有三十四名法與三十種業生色。在結生剎那的四食是：

1. 段食：三十種業生色裡的業生食素。
2. 觸食：與結生識相應的觸。
3. 意思食：與結生識相應的思。
4. 識食：結生識。

以辨別這四食為始。如此辨別時，若分為三世：

1. 四食（即果報輪轉四食）是屬於今世。
2. 有、取、愛、受、觸、六處、名色及識是屬於第一個過去世。
3. 行與無明是屬於第二個過去世。

如此辨別至更遠的過去與未來，連貫三世的因果關係。以相同的方法，你也可以始於辨別其餘的果報輪轉四食。

始於業輪轉四食的辨別法

如果你要始於辨別屬於業輪轉的四食，就先辨別你為未來輪迴而造下的業輪轉法。假設為了在來世能夠成為能證悟阿羅漢果的比丘而造下了許多業，你可選其中一個自己記得的業。在造該業時生起的四食是：

1. 在造業時，每一個在心臟裡（或在身體裡）的四等起食素皆是段食。
2. 在善名法組裡的觸是觸食。
3. 其時的思是意思食。
4. 其時的善識是識食（即業識）。

以辨別這四食為始。觸、思與識是稱為業有的善行法。業有是業輪轉的一部分。

（一）業有=四食、取、愛、（無明）、受、觸、六處、名色、識（果報識）是屬於現在世之法。

（二）行與無明是屬於第一個過去世之法。

依照這例子，應明白對更遠的過去與未來世之辨別法也是一樣的。

記載中的另一個辨別法

Āhāra vā taṇhāya pabhāvetabbā anāgato addhā, taṇhādayo paccuppannā, saṅkhāravijjā atītoti. (《根本疏鈔》；《大疏鈔》)

取今世所造下的愛引生的未來結生刹那之四食為《食經》裡所提及的「四食」。若那未來結生是三因喜俱結生，它就有三十四名法。取你所願的（能夠證悟阿羅漢果的）比丘之未來結生為目標。

在該未來結生法裡：

1. 屬於業生色一部分的業生食素是段食。
2. 與結生識相應的觸是觸食。
3. 與結生識相應的思是意思食。
4. 結生識是識食。

(一) 這四食是未來世之法。

(二) 該未來四食的基因，即愛等等（=業有、取、愛、受、觸、六處、名色與識）是現在世之法。

(三) 行與無明是過去世之法。

如此，未來、現在與過去三時都包括在內。在這辨別法裡，應以逆轉的次序，即從屬於未來結生的四食，至屬於過去世之法的無明，漸次地辨別它們之間的因果關係。